

文华学院

关于做好暑假前后“三个节点”工作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省教育厅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做好“暑假前”、“暑假期间”以及开学初的各项工作，现将“三个节点”前后工作事项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做好学生期末考试、实习实训及下学期教学工作安排等各项教学工作。各教学单位要按照教务处的统一安排，完成全部考试科目的阅卷、登分、上网、归档等工作。

2.做好假期在校学生的管理与生活保障工作。各学部、学生工作部(处)、后勤保卫处、食堂、图书馆要动态了解、掌握他们在校学习生活情况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。

3.做好学生离校的安全教育工作。学生工作部(处)、各学部按要省厅要求省教育厅门户网站下载高校暑假《安全责任告知》和《安全温馨提示》，统一盖章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，做到学生本人签字、学校留档备查，确保不漏一人，实现全覆盖。

4.针对湖北省高考改革的新情况，精心做好2021级本专科新生的招生宣传、招生录取和新生报到、开学典礼、军训等各项工作，按省教育厅要求，做好“专升本”录取工作（招生就业处、教务处、学生工作部(处)、校长办公室、后勤保卫处、财务处、信息化管理中心牵头负责，各学部和有关部处配合实施）。

5.根据暑期研讨会精神，各学部、各系研究如何建立和实施高质量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。

6.开展建立有效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学习和调研（校长办公室、评估办、教务处、信息化管理中心、财务处牵头负责）。

7.抓紧抓好重点实习实训基地、实验室建设：升级建设智能制造工程实中中心；“通信工程”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进行高水平实验室建设论证；充分使用智能媒体实验室，开展广告学、汉语言文学、法学智能化实务软件系统建设方案调研；加快推进经管学部和城建学部相关实验室建设（资产处、教务处牵头，有关学部配合）。

8.做好校园安全排查工作，积极推进校园基础项目建设。后勤保卫处在学期结束时，要开展全面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工作，对排查出的问题立即整改。

后勤保卫处、资产管理处、信息化管理中心等相关单位要做好假期内校园基础项目建设、实验室建设、校园信息化建设以及各项设备、设施维修等工作。加强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管，防止因麻痹大意引发安全生产事故和重大矛盾纠纷。

9.强化常态化防控措施。始终高度重视，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统，决不能松懈大意，全面落实“人物地”同查同防和多病共防等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。

10.按照本科教学评估要求，整理好本学期日常教学工作中形成的课表、实习实验报告、听课记录表、考试试卷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青年教师培养计划、财务明细等评估支撑材料，要求材料原始性强、支撑数据翔实。

